

中止教育實習 實習機構同意書

縣市	鄉鎮市區	國民小學 幼兒園
茲同意國立屏東大學		系(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費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費生
實習學生： 在校學號： 通訊電話： 通訊地址：		
因 _____		
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中止於本校半年之教育實習。		
實習機構		
實習輔導老師	教務主任	校長 (職名章)
(請加蓋實習機構關防)		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
備註： 1. 實習半年之實習學生中止實習日期，請實習機構詳實填寫，以作為本校審核實習學生退費之依據 (請檢附退費申請書)，請於中止實習之日起一週內辦理完竣。 2. 俱兵役義務者，應主動、儘速通知戶籍所在地直轄市(縣)市政府役政單位。 3. 本同意書請加蓋實習機構關防後寄(送)回國立屏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。		